

证券代码：300282

证券简称：汇冠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5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成都天科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

2015年11月，在立足精密制造优势的同时，为拓展军工精密制造业务，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旺鑫”）对成都天科精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科”）增资并持有其47.19%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

为满足成都天科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北京分行”）、成都天科签署委托贷款协议，委托民生银行北京分行向成都天科提供人民币500万元的贷款，利率为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期限为1年。

公司于2016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参会及表决情况为：参会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

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接受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天科精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金花镇江安河村

成立日期：2002年5月30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勇

经营范围：通用飞机及零部件开发、航天器及零部件开发。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及电子元器件、机械数据设备及配件、刀具、计算机外设、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仪器仪表、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日用百货；机电一体化产品及技术的开发和应用；机械设备的设计与制造、维修及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加工机械零配件；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旺鑫精密持有成都天科47.19%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刘亚持股20.60%；刘春燕持股11.91%；刘澜持股6.55%；曹霞持股5.54%；刘勇持股5.57%；赵仕平持股2.64%。

财务状况：截止2015年12月底，成都天科总资产6,687.39万元，净资产4,764.40万元；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30.00万元，净利润148.52万元。

三、委托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1、委托贷款金额

公司委托民生银行北京分行向成都天科精密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合计人民币500 万元。

2、资金主要用途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委托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为1 年，自委托贷款手续完成、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

4、委托贷款利率

委托贷款年利率为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

5、委托贷款的发放与回收

公司在民生银行北京分行开立委托贷款结算账户，由银行负责拨付和回收委托贷款资金事宜。

四、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为拓展军工精密制造业务，旺鑫精密通过增资成为成都天科第一大股东。成都天科业务开展顺利，并于2016年3月通过军工二级保密资格现场审查，预计将

在年内获得军工二级保密资格审批，其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潜力较大。本次委托贷款利率为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没有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为成都天科提供委托贷款500万元，有利于其满足其经营资金需求，扩大其业务规模。如成都天科未按期还款，公司有权按每股1元或每股净资产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转股价格将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对成都天科债权（即贷款本金及利息）转为股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成都天科业务开展顺利，公司为成都天科提供委托贷款500万元，以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委托贷款期限为1年，利率为央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定价公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内，没有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向成都天科提供委托贷款500万元。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金额

公司已为旺鑫精密提供委托贷款69,673,965.00元，本次为成都天科提供委托贷款后，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74,673,965.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06%。

特此公告。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